

FisheryProgress

變更摘要：**FisheryProgress** 人權與社會 責任政策 (HRSRP) 2.0 版

發行日期：2025 年 6 月 1 日

介紹

FisheryProgress 的《人權與社會責任政策》(HRSR Policy)最初於 2021 年 5 月發布，並於 2022 年 3 月修正更新，隨後在同年 12 月推出了 1.1 版。2022 年的更新版本意在納入首年實施經驗的成果，並進一步提升政策的清晰度與可讀性。

自上次更新以來，FishChoice 團隊已從 FIP 社群及主要利害關係人，包括採購商、非政府組織和漁工身上，收集了大量寶貴的回饋。他們的意見強調 FIP 的社會進展數據需要更清晰、更直接，並更好地對接與企業的人權盡職調查流程。他們也指出在實施層面存在一些主要挑戰，特別是目前的政策需要更彈性地因應 FIP 所處的多樣情境。此外，原有政策過於著重於合規性，而缺乏以改進為核心的導向。

這些寶貴的意見回饋，對於 HRSR 政策 2.0 的制定扮演了舉足輕重的角色。伴隨新版指導文件而來的這些變革，旨在緩解 FIP 實施者在執行過程中面臨的主要挑戰。新政策為最嚴格的要求提供了更大的彈性和更明確的指引，並能提升 FIP 社會報告的整體可信度。此外，更新後的政策也更完善地凸顯了社會參與和持續社會改進的連貫性質。

HRSR 政策變更概覽

在最新版的 [HRSR 政策 2.0](#) 中，我們根據利害關係人最重要的意見回饋進行了整合更新。這麼做是為了提升政策的有效性，讓它對 FIP(漁業改進計畫)更實用，同時也對供應鏈合作夥伴來說更有價值。這次更新主要圍繞著以下三個核心理念：

1. 評估驅動有效行動：透過強調風險評估和量身定做的報告方式，新政策能促成更有意義的行動規劃與成效追蹤。
2. 靈活定對特定情境下的挑戰：新版本確保 FIP 的社會改進報告能反映各種不同的挑戰與優先事項。此外，考量到第三方評估的成本和複雜性，以及過度側重評估可能導致忽略實際改進的風險，新政策降低了年度重新評估的負擔，同時確保了透明度和問責制。
3. 著重持續改進：新版本能更好地配合針對規劃中或進行中努力的報告，以符合持續改進的方針。這樣做是為了避免表面上的合規，支持實質性的進展，並提高 FisheryProgress 資料的可信度和實用性。

下表提供更多關於變更的詳細資訊。

主題或要求	變更說明
報告期限延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往，除了「要求 1.5」之外，所有 HRSR 政策要求報告都可以申請延期。但在 2.0 版中，延期申請已被取消。新版本在部分 HRSR 要求的進度報告上提供了彈性，但對於核心要素，例如：發布政策聲明、船隻清單及描述，以及風險標準自我評估 (SERC) 結果，則依然保持嚴謹的要求。
要求 1.3 和 1.4 的報告方法和報告時間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IP 現在有一新選項，可用於回報其在達成第 1.3 項(提高漁工對自身權利的認知)和第 1.4 項(申訴機制)要求方面所做的努力。此變更旨在支持那些積極推動落實這些要求的 FIP，使其在尚未完全符合規定前，也能獲得部分成果認可並在需要時獲得相應支援。對於尚無法立即全面達成初始要求的 FIP，此彈性作法提供更多時間來實現具實質意義的執行成果。這對於運作環境較為複雜、正尋求資金推進工作，或正在進行全面性勞動力評估以指引後續行動的 FIP 特別有幫助。為確保問責與透明，尚在推動階段的 FIP 將需更頻繁地提交進度報告。● 要求 1.3(提高漁工對自身權利的認知)和 1.4(申訴機制)的初步報告從第一份六個月報告轉移到第一份年度報告。

主題或要求	變更說明
將規定 1.4 與持續改善方法結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於申訴機制的要求已調整為更側重於「評估、理解與改善」現有機制，使漁工能有效提出並解決問題。FIP 必須提交一份有關所有漁工是否具備申訴機制的評估結果，並提供對這些機制初步有效性的評估，同時填寫新版的標準化模板，以便 FishChoice 和 FisheryProgress 使用者獲得一致的資料。如前所述，若 FIP 需要更多時間來進行有意義的評估與審視，也可選擇回報其在推進這方面工作的進展。對於現有申訴機制有效性的進度報告要求則維持不變。
透過彈性的方式簡化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在，已完成「要求 2.1」和「要求 2.2」（僅透過社會風險評估 SRA）的漁業改善計畫（FIP），將不再需要分別針對「要求 1.3」和「要求 1.4」進行報告。這些 FIP 可以選擇繼續直接報告這些要求，或者將相關的改進工作報告，集中整合到他們的 SRA 工作計畫中。
將風險評估 (2.1) 和工作計劃 (2.2) 與持續改善方法結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高風險情境中運作的 FIP（依據要求 1.5 所界定）無論使用 SRA 工具或替代評估，都必須評估一套明確的關鍵風險領域。對於採用 SRA 的 FIP，所需評估的主題維持不變。而選擇發布替代評估（AA）的 FIP，則必須確保其評估涵蓋以下主題（視其具體情境而定）：強迫勞動；人口販運與公平聘雇；小規模漁業中的債務奴役；童工；以及申訴機制的可得性與可及性。 ● 時間表已經過調整，以支持更有意義的工作計畫和集中精力進行改進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高風險環境中運作的所有 FIPs（漁業改進項目）每三年需要進行一次風險重新評估，如果 FIP 願意，也可以更頻繁地進行。對於附帶 AAs（行動評估）的 FIPs 而言，風險重新評估是一項新要求。同時，在 SRA（社會責任評估）中風險評分較高的 FIPs 不再需要每年重新評估這些指標。 ○ FIPs 可以在其風險評估到期後最長六個月內選擇發布其社會工作計畫。
為求清晰度及與 FisheryProgress 平台保持一致之額外更新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權與社會責任政策 2.0 版本的發布，與更新後的 FisheryProgress 報告平台同步發行。政策全文已進行調整，以配合報告平台的變動，以及報告中使用的範本、線上表單（JotForms）及其他相關文件的變更。 ● 關於 FishChoice 與 FisheryProgress 的術語也做了更新，以更清楚區分：前者指的是組織，後者指的是網站。 ● 每項要求的理由部分亦進行了更新，提供更多背景資訊、清晰度與目的。 ● 有關社會責任評估（SRA）工具的指標說明也已更新，反映即將於 2025 年發布的 SRA 工具 2.0 版本的語言及編號變更。核心 FisheryProgress SRA 指標列表及政策聲明（要求 1.1）中相應的必要主題列表，也已同步調整，以符合更新後的 SRA 工具。